

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
净资产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5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 利润表	第 5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6—29 页
四、附件	第 30—33 页
(一)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30 页
(二)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31 页
(三) 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第 32—33 页



审计报告

天健沪审〔2024〕1174号

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银扎布耶公司）2023年12月31日、2024年5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2024年1-5月的利润表，以及相关附注（以下合称财务报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白银扎布耶公司2023年12月31日、2024年5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2024年1-5月的经营成果。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白银扎布耶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白银扎布耶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是为了满足股权转让事宜之目的。因此，财务报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事项——对审计报告的发送对象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的报告仅供白银扎布耶公司股权转让事宜之相关方使用，而不应发送至除此以外的其他方或为其使用。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白银扎布耶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白银扎布耶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白银扎布耶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白银扎布耶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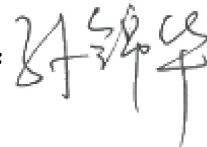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白银扎布耶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白银扎布耶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5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白銀扎布那理業有限公司

资产	注释号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87,831,690.28	188,116,921.24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8	29,379.60	123,649.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2		15,000.00	合同负债			
其他应收款	3		4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9	116,320.14	116,320.14
存货	4	483,090.48	550,907.53	应交税费	10	2,685.00	942.91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11	531,861.51	531,861.51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5	268,200.66	82,917.4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88,582,981.42	189,165,746.26	流动负债合计		680,246.25	772,774.16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应付款	12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13	8,638,106.60	
固定资产	6	14,690,128.54	18,421,115.96	递延收益	14	21,093,333.42	21,157,130.25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931,440.02	21,357,130.25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30,611,686.27	22,129,904.41
无形资产	7	1,656,414.98	1,677,645.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46,543.52	20,098,761.04	减:库存股			
资产总计		204,929,524.94	209,264,507.3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6	962,003.61	1,027,291.69
				盈余公积	17	1,273,946.17	1,273,946.17
				未分配利润	18	-147,918,111.11	-135,166,634.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317,838.67	187,134,60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4,929,524.94	209,264,507.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崔梅平



利润表

2024年度1-5月

会企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号	2024年1-5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	511,248.26	1,220,653.48
销售费用	2	12,077.09	126,978.86
管理费用	3	11,786,850.00	3,897,425.4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	-2,527,091.98	-5,646,533.2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528,484.93	5,648,926.75
加：其他收益	5	64,269.70	54,339.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	786,258.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	-3,818,921.09	-3,402,007.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51,476.14	-2,946,192.6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8		44,975.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51,476.14	-2,991,168.4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51,476.14	-2,991,168.4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51,476.14	-2,991,168.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51,476.14	-2,991,168.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崔梅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琴韩
印爱

琴韩
印爱



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扎布耶公司）和深圳宝利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宝利泰公司）投资设立，于 2004 年 8 月 24 日在白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204007396218929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0,000,000 元。本公司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中科院高科技产业园。

本公司属其他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氢氧化锂生产；锂、硼、钾、溴（以上产品均不含危险化学品）系列产品的生产加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财务报表是为了满足本公司股权转让事宜之目的而编制，用于反映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5 月的经营成果，仅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其附注，未编制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之信息。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除本财务报表附注二（一）所述事项外，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



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六）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七）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35	5	2.71-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2	5	7.92-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35	5	2.71-31.67

(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土地使用期限	直线法
软件	10年，软件使用期限	直线法

(十)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四)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产品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在指定地点交付客户并取得客户签收回单后确认收入。

(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



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十七）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该规定。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本公司符合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87,831,690.28	188,116,921.24
合 计	187,831,690.28	188,116,921.24

2. 预付款项

项 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2年		15,000.00
合 计		15,000.00

3. 其他应收款

（1）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24年5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26,048.36	100.00	926,048.3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926,048.36	100.00	926,048.36	100.00	

（续上表）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72,306.98	98.11	1,712,306.98	82.63	36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000.00	1.89			40,000.00
合计	2,112,306.98	100.00	1,712,306.98	82.63	400,000.00

2) 期末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西宁鼎金商贸有限公司	926,048.36	926,048.36	100.00	与其发生法律纠纷
小计	926,048.36	926,048.36	100.00	

(2) 账龄情况

账龄	202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40,000.00
3年以上	926,048.36	2,072,306.98
小计	926,048.36	2,112,306.98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2月31日			1,712,306.98	1,712,306.98
本期收回或转回			-786,258.62	-786,258.62
2024年5月31日			926,048.36	926,048.36

(4)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材料款	926,048.36	2,072,306.98
员工借款		40,000.00
合计	926,048.36	2,112,306.98



(5)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商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宁鼎金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926,048.36	3年以上	100.00	926,048.36
小计		926,048.36			926,048.36

4.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9,372.44	66,281.96	483,090.48	718,383.17	167,475.64	550,907.53
合计	549,372.44	66,281.96	483,090.48	718,383.17	167,475.64	550,907.5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24年5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7,475.64	66,281.96		167,475.64		66,281.96
合计	167,475.64	66,281.96		167,475.64		66,281.96

5.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	166,560.23	82,917.49
预缴房产税	28,262.68	
预缴土地使用税	73,377.75	
合计	268,200.66	82,917.49

6.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40,375,078.34	56,069,126.91	2,275,214.85	4,155,397.70	102,874,817.80
本期增加 金额	1,275,383.50				1,275,383.50
1) 接受抵 债资产	1,275,383.50				1,275,383.50
本期减少 金额					
期末数	41,650,461.84	56,069,126.91	2,275,214.85	4,155,397.70	104,150,201.30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3,352,662.38	43,041,725.49	2,018,476.02	3,284,631.29	71,697,495.18
本期增加 金额	526,643.50	710,582.39	3,975.13	12,530.77	1,253,731.79
1) 计提折 旧	526,643.50	710,582.39	3,975.13	12,530.77	1,253,731.79
本期减少 金额					
期末数	23,879,305.88	43,752,307.88	2,022,451.15	3,297,162.06	72,951,226.97
减值准备					
期初数	3,248,239.70	8,836,866.53	142,361.89	528,738.54	12,756,206.66
本期增加 金额	2,642,028.81	990,497.24	9,565.28	110,547.80	3,752,639.13
1) 计提减 值	2,642,028.81	990,497.24	9,565.28	110,547.80	3,752,639.13
本期减少 金额					
期末数	5,890,268.51	9,827,363.77	151,927.17	639,286.34	16,508,845.79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 价值	11,880,887.45	2,489,455.26	100,836.53	218,949.30	14,690,128.54
期初账面 价值	13,774,176.26	4,190,534.89	114,376.94	342,027.87	18,421,115.9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苛化渣库及厂房	416,757.00	正在办理
小 计	416,757.00	



7.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559,930.00	209,401.71	2,769,331.7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559,930.00	209,401.71	2,769,331.71
累计摊销			
期初数	882,284.92	209,401.71	1,091,686.63
本期增加金额	21,230.10		21,230.10
(1) 计提摊销	21,230.10		21,230.1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903,515.02	209,401.71	1,112,916.7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656,414.98		1,656,414.98
期初账面价值	1,677,645.08		1,677,645.08

8. 应付账款

项 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货款及劳务款	29,379.60	123,649.60
合 计	29,379.60	123,649.60

9.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短期薪酬	116,320.14	249,443.68	249,443.68	116,320.1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97.56	1,197.56	
合 计	116,320.14	250,641.24	250,641.24	116,320.14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8,875.00	248,875.00	
社会保险费		568.68	568.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3.88	523.88	
工伤保险费		7.42	7.42	
生育保险费		37.38	37.3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320.14			116,320.14
小 计	116,320.14	249,443.68	249,443.68	116,320.14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197.56	1,197.56	
小 计		1,197.56	1,197.56	

10.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39.77	942.91
房产税	1,785.54	
土地使用税	159.69	
合 计	2,685.00	942.91

1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暂收款	531,861.51	531,861.51
合 计	531,861.51	531,861.51

12.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	200,000.00
合 计	200,000.00	200,000.00

(2)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基建支出预算拨款	150,000.00			150,000.00
碳酸锂废液回收利用 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小 计	200,000.00			200,000.00

13.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危险废物处理义务	8,638,106.60	
合 计	8,638,106.60	

14.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157,130.25		63,796.83	21,093,333.42	收到政府补助款，未满足验收条件
合 计	21,157,130.25		63,796.83	21,093,333.42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114,375.07		21,041.6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755.18		42,755.18	
小 计	21,157,130.25		63,796.83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 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金 额	其他变动	2024年5月31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093,333.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小 计				21,093,333.42

15.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西藏矿业公司	202,000,000.00			202,000,000.00
西藏扎布耶公司	118,000,000.00			118,000,000.00
合 计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16. 专项储备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1,027,291.69		65,288.08	962,003.61
合 计	1,027,291.69		65,288.08	962,003.61

17.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73,946.17			1,273,946.17
合 计	1,273,946.17			1,273,946.17

1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5,166,634.97	-132,175,466.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5,166,634.97	-132,175,466.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51,476.14	-2,991,168.4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918,111.11	-135,166,634.97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印花税	621.73	9.85
房产税	143,098.19	339,150.81
土地使用税	367,048.34	880,532.82
车船税	480.00	960.00
合 计	511,248.26	1,220,653.48

2.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803.62	101,239.64
折旧及摊销	10,273.47	25,739.22
合 计	12,077.09	126,978.86

3.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环境保护费	10,118,716.99	29,228.80
折旧及摊销	1,264,688.42	2,473,309.76
协力服务费	248,877.50	602,106.00
公用设施费	93,003.12	312,063.41
办公费	7,316.36	19,038.54
差旅及通勤费	5,217.14	76,374.89
其他	49,030.47	385,304.06
合 计	11,786,850.00	3,897,425.46

4.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减：利息收入	2,528,484.93	5,648,926.75



银行手续费	1,392.95	2,393.50
合 计	-2,527,091.98	-5,646,533.25

5.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755.18		42,755.1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041.65	50,499.96	21,041.65
个人所得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472.87	3,839.52	
合 计	64,269.70	54,339.48	63,796.83

6.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坏账损失	786,258.62	
合 计	786,258.62	

7.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66,281.96	-167,475.6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752,639.13	-3,234,531.92
合 计	-3,818,921.09	-3,402,007.56

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44,975.82	
合 计		44,975.82	

(三) 其他

1. 政府补助

(1)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此类披露事项。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金 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63,796.83

(3) 本期退回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不存在此类披露事项。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西藏矿业公司	拉萨市	矿山采掘	52,081.92	63.125	63.125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与 2024 年 1-5 月均不存在关联交易情况。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公司 2023 年度与 2024 年 1-5 月均不存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5582051392D

证照编号: 41000000202102050095

营业执照

(副本)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成立日期 2011年08月29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期限 2011年08月29日至不约定期限

负责人 钟建国

营业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70号
宝钢大厦19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0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净资产审计报告天健沪审(2024)1174号报告后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发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负责人：钟建国

经营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70 号
宝钢大厦 19 层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3101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9〕108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 年 12 月 30 日



证书序号：500053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 四月 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净资产审计报告天健沪财(2024)1174号报告后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王健
Full name: 王健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01-02
Date of birth: 1971-01-02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身份号码: 62010471010205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472255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472255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 年 09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09 月 12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健的年度二维码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健(310000472255)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 月 /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年 / 月 /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年 / 月 / 日

仅为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净资产审计报告天健沪审(2024)1174号报告后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王健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孙锦华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4-04-1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72822197404103436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东锦华(310000960006)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证书编号: 310000960006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机构: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2007 年 08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孙锦华(31000096000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上海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仅为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净资产审计报告天健沪审(2024)1174号报告后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孙锦华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